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2023年度）

济晨会师专审字[2024]第42号

委托单位：泗水县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

评价机构：济宁晨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日期：二0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目　录

摘 要 - 1 -
一、基本情况 - 1 -
（一）项目背景 - 1 -
（二）项目主要内容 - 1 -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 2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2 -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4 -
（一）评价目的 - 4 -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 4 -
（三）评价依据 - 4 -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5 -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6 -
（六）评价人员组成 - 9 -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0 -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12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3 -
（一）项目决策情况 - 13 -
（二）项目过程情况 - 16 -
（三）项目产出情况 - 17 -
（四）项目效果情况 - 21 -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3 -
（一）主要经验做法 - 23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4 -
七、有关建议 - 25 -
八、其他事项说明 - 26 -
九、附件 - 28 -

摘　要

一、项目概述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有关要求，围绕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目标，全面提升新时代党建引领网格化治理能力和水平，推动管理精准化、服务精细化，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省委、省政府印发《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的若干措施》、《关于加强新时代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济发〔2023〕6号）、《关于加强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申请并实施了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为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2023年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年初预算总额为1500.00万元，2023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1361.50万元，全部为县级预算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网格化管理，增强网格化队伍力量，发放网格员工作补助，将城乡村（社区）合理地划分为若干网格状的单元，整合服务管理资源，对网格实行动态管理，及时了解镇街民情民意，承担网格内的社会服务和社会管理各项事务，就地化解矛

盾纠纷，减少安全事故隐患，降低刑事治安发案率，为居民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完善群众诉求办理机制，提高基层社会治理水平，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三、评价结论

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经综合评价绩效得分92.5分，总体评价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15分，得分14分；过程类指标分值25分，得分22分；产出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26.5分；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序号	指标	指标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1	项目决策	15	14	93.33%
2	项目过程	25	22	88%
3	项目产出	30	26.5	88.33%
4	项目效益	30	30	100%
合计		**100**	**92.5**	**92.5%**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优化新增网格，充实人员力量。充分调动网格员、公益岗、社工、两委等成员共同参与县域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城市社区由原来的139个网格，优化增加到195个网格。农村服务区在泗河、济河等5个试点镇街的基础上，启动泉林、苗馆等8个镇网格化工作，由原来的273个网格，优化增

加到688个网格。2023年度专职网格员平均人数236人，兼职网格员平均人数555人。

（二）推进“多网融合”，整合部门力量。制定《关于深化多网融合工作的实施方案》，将县公安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水电气暖信等27个部门和公共事业单位的1000余名一线人员纳入网格，组建多网融合服务队，变“部门分治”为“联勤联动”，彻底打破了以往条块分割的治理模式，简化了群众诉求办理流程，大幅提升了事项办理质效。截至目前，印发“周动态”64期、“月通报”15期，共通过多网融合机制受理网格居民诉求561件，办结率100%。

（三）坚持开放包容，凝聚网格力量。网格化工作开展以来，秉持开放包容、共治共建共享的理念，近年来持续深化“网格+”机制，不断发展壮大网格朋友圈，先后建立了“网格+两代表一委员”、“网格+未成年人保护”、“网格+警格”、“网格+供电”、“网格+食品药品安全”等机制，邀请相关单位业务人员，分专题给全体网格员开展了3次业务培训，不断提升网格员在“家门口”服务居民的综合业务能力，把居民诉求尽可能吸附在网格内。

（四）深化为民服务，提升治理效能。组建网格志愿服务队伍883支，结合阶段性重点工作，每月组织网格员开展2次主题志愿服务活动，年内共组织开展春节送福字、禁放孔明灯、春风送岗、绿色文明祭祀、反电诈、防灾减灾、禁毒宣传、护航高考、关爱未成年人、暑期防溺水、暑期托管等县级

网格志愿服务活动24次，指导各镇街开展网格志愿服务活动312次，服务群众23万余人次。

（五）加强队伍建设，打通晋升渠道。按照初、中、高级，分别落实100元、200元、300元社工证补贴，受此激励，持证上岗网格员从2023年年初的12人增加到2023年年末的64人，增幅433%，大幅提升了我县网格队伍专业化程度。对符合条件的优秀网格员在入党、社工招考、社区“两委”换届时给予倾斜，2023年，共有3名优秀专职网格员入党，2名优秀专职网格员进入社区“两委”，30名优秀专职网格员考入社工，打通了网格员职业发展渠道。年内举办3次县级培训班，邀请省市专家、多网融合相关单位业务骨干对网格员进行培训，大幅提高了网格员为民服务能力水平。

五、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成本预算编制不准确，项目实际成本偏差率达到9.23%

根据《关于批复2023年县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泗财预指〔2023〕1号）有关规定，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2023年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预算资金1500.00万元，按照年初预算招聘专职网格员数量270人编制成本预算；2023年度实际平均人数236人，实际发生网格员费用1361.50万元，项目实际成本偏差率达到9.23%。

（二）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的满意度不高

经问卷调查，调查样本量1236份，样本中对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表示满意的数量为1076份，满意度为87%，对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的满意度不高，网格化工作宣传不到位，群众对网格化工作的知晓度较低，对网格化工作的内容、方式不了解。

（三）工资发放不及时

根据《关于加强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有关规定，应根据网格员考核结果，及时按月发放薪酬，经检查，由于财政拨付不及时，2023年1月份、2月份、4月份、11月份未及时发放，均为跨一月发放工资。

（四）部分专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不完善

根据《关于加强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有关规定，各镇（街道）应坚持“谁使用，谁考核”，“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进行考勤及考核管理，各镇（街道）应进行一月一考核。经实地调查，部分镇（街道）存在考勤、考核资料不完善情况。

（五）兼职网格员无考勤、考核记录

经实地调查，兼职网格员工作方式为随叫随到，无考勤记录，也没有日常工作台账记录。

六、意见建议

针对存在的上述问题，建议如下：

（一）加强预算编制，强化项目预算成本分析，实际运行过程中项目成本发生变化时应及时申请调整预算，要做到项目成本预算编制内容与实际支出内容一致。通过完善项目预算成本分析管理，正确计算成本计划的执行结果，计算产生的差异；找出产生差异的原因；正确对成本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价，进一步提出解决措施和方案，提高项目预算成本分析管理的整体效能。

（二）根据《关于加强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精神，一方面网格员要切实强化宣传，加大对网格化工作的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以便群众了解网格化工作的内容，提高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程度，促使网格员更好地为群众服务；另一方面主管部门应拿出切实可行的措施，加强与群众的沟通与联系，提高群众对网格化工作的认知程度和满意度；建议将网格化工作人员的群众满意度测评结果与其绩效工资挂钩。

（三）严格执行薪酬发放制度。每月根据网格员考核结果，健全和完善网格员工资申报机制，按时发放网格员工资。

（四）加强对专职网格员的考核管理。各镇（街道）应加强监督检查，明确岗位职责，健全考勤、考核台账，推动专职网格员切实在岗在位，充分发挥专职网格员在安全隐患排查、

重点人群、特殊人群服务管理与群众沟通、矛盾排查等方面的职能作用。

（五）加强对兼职网格员的日常管理。各镇（街道）应建立健全考勤、考核制度，设立工作台账，严格执行考勤、考核制度，强化考核监督管理。

七、其他事项说明

1.通过问卷调查抽查样本量1236人，群众对“网格化管理”的社会管理模式比较关心的问题排序如下表:

问卷调查统计表

序号	选项	人数	占比
1	安全隐患排查	864	69.90%
2	重点人群、特殊人群服务管理	697	56.39%
3	矛盾排查	687	55.58%
4	民意收集调查	657	53.16%
5	社会综治	648	52.43%
6	为民代办服务	617	49.92%
7	政策法律宣讲	593	47.98%
8	信息采集维护	471	38.11%

2.通过问卷调查抽查样本量1236人，群众认为网格化管理对社区治理的作用排序如下表:

问卷调查统计表

序号	选项	人数	占比
1	提高治理效率	944	76.38%
2	便于居民反映问题	785	63.51%
3	加强社区安全管理	743	60.11%
4	增强社区凝聚力	643	52.02%

3.通过问卷调查抽查样本量1236人，群众对“网格化管理”工作中面临的主要问题排序如下表:

问卷调查统计表

序号	选项	人数	占比
1	专业人才缺乏，业务能力不强	460	37.22%
2	设施投入不够，管理手段落后	332	26.86%
3	网格化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	246	19.90%
4	网格干部深入基层与群众联系不够紧密	233	18.85%

正文部分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有关要求，围绕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目标，全面提升新时代党建引领网格化治理能力和水平，推动管理精准化、服务精细化，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省委、省政府印发《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的若干措施》、《关于加强新时代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济发〔2023〕6号）、《关于加强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申请并实施了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为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2023年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年初预算总额为1500.00万元，2023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1361.50万元，全部为县级预算资金。

（二）项目主要内容

通过网格化管理，增强网格化队伍力量，发放网格员工作补助，将城乡村（社区）合理地划分为若干网格状的单元，整合服务管理资源，对网格实行动态管理，及时了解镇街民情民

意，承担网格内的社会服务和社会管理各项事务，就地化解矛盾纠纷，减少安全事故隐患，降低刑事治安发案率，为居民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完善群众诉求办理机制，提高基层社会治理水平，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资金来源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数为1500.0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361.50万元，执行率90.77%。

2.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项目2023年实际到位资金为1361.50万元，其中县级财政资金到位1361.50万元。2023年实际支出1361.50万元，其中县级财政资金支出1361.50万元，具体支付情况详见表1。

表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预算安排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镇街网格化管理	1500.00	1500.00	1361.50	90.77%
合计	**1500.00**	**1500.00**	**1361.50**	**90.77%**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申报书，明确项目绩效目标与立项目的的相关性和合理性，以及项目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反映项目绩效目标的实际设定情况。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见表2。

表2.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30分）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500万元
		专职网格员人均工资标准	≤43000元/年
		兼职网格员人均补贴标准	≤6000元/年
	数量指标	专职网格员数量	≥270人
		兼职网格员数量	≥550人
		网格员人均上报民意信息数量	≥60条/年
	质量指标	网格员考核合格率	100%
		网格上报事项办结率	100%
	时效指标	网格员上报信息及时率	1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群众诉求办理机制，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效果显著
		网格化管理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态度满意度指标	服务态度满意度	≥95%
	工作能力满意度指标	工作能力满意度	≥95%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资金支出效率和补助资金发挥的效益，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下一步的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工作开展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的评价对象为2023年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涉及财政资金1361.50万元，评价范围为2023年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的运营及实施情况。

（三）评价依据

1.《中共济宁市委济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济发〔2023〕6号）；

2.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号）；

3.《中共泗水县委泗水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泗发〔2020〕31号）；

4.《中共泗水县委泗水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党建引领全面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

5.2023年度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考核评比办法；

6.其他：山东省、济宁市、泗水县有关绩效评价方面的文件。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评价方法

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资料评价为辅。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评价期内的总支出与总效益进行对比的分析方法，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抽样的方式向公众问卷调查进行评判的方法。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并结合项目的特点和实际情况进行了调整完善，确定了包括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及29个三级指标的评价体系。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评价结论。

评价指标体系涵盖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采用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决策部分满分为15分，反映了立项、绩效目标以及资金投入情况；过程部分满分为25分，反映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的规范性和控制性；产出部分满分为30分，反映项目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率、成本

节约率；效益部分满分为30分，反映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成果情况，以及社会公众满意情况。其中15个共性指标，满分为40分，14个个性指标，满分为60分。

1.决策类指标（15分）

（1）项目立项，设置政策相关性、职能相关性、需求必要性、立项程序合规且完整性4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与项目相符性、绩效目标与工作相关性、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性、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4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过程类指标（25分）

（1）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到位资金支付率、资金使用合规性3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

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产出类指标（30分）

（1）产出成本，设置项目年度成本节约率、专职网格员人均工资标准达标率、兼职网格员人均工资标准达标率3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2）产出数量，设置专职网格员数量完成率、兼职网格员数量完成率、网格员人均上报民意信息数量完成率3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产出质量，设置网格员考核合格达标率、网格上报事项办结达标率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4）产出时效，设置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资金发放及时率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效益类指标（30分）

（1）社会效益，设置描述性指标：完善群众诉求办理机制，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网格化管理覆盖率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网格化工作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2）满意度，设置描述性指标：服务态度满意度达标率、工作能力满意度达标率2项指标，用以反映群众对镇街网格员服务态度、工作能力的满意程度。

（六）评价人员组成

本次绩效评价委派7名业务人员实施本项目，其中：注册会计师3名，中级职称1人，初级职称3人，具体人员组成详见表3。

表3.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序号	成员	岗位	专业水平	职责分工
1	汤轲捷	组长	注册会计师 注册评估师	1.与委托方、被评价单位沟通 2.制定绩效评价方案、计划 3.对本项目的质量、进度进行总体负责
2	葛富强	副组长	注册会计师 注册评估师	1.对项目实施现场具体负责 2.对工作内容进行细分并安排给各个小组 3.汇总整理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向组长汇报 4.下达组长安排的各项工作 5.出具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3	朱晔	副组长	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	
4	杨志广	成员	注册评估师 会计师	具体实施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对收集的资料进行逐项核查严格执行各项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整理汇总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提供证据 3.将整理的问题汇报给副组长 4.向质量控制小组提供解决方案及建议 5.草拟初步绩效评价报告
5	孔芳	成员	会计师	
6	刘雪琦	成员	会计师	负责审核资料的收集，分类整理、初步筛选所收集资料的有用性，对无用的资料进行剔除，确保收集资料的完整、真实、有效，编制资料清单
7	孔程瑶	成员	会计师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

接受委托后，结合项目内容和规模，组成绩效评价小组，组织统一学习《中共济宁市委济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济发〔2023〕6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号）、《中共泗水县委泗水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泗发〔2020〕31号）、《中共泗水县委泗水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党建引领全面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2023年度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考核评比办法等文件内容，为顺利完成绩效评价工作打下良好的理论基础；评价小组多次召开会议研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及特点，编制完成了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提报委托方审核通过，为项目实施的流程、方向、内容、方法等奠定了基础框架。

2.非现场评价

（1）向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收集相关资料，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对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

3.现场评价

（1）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

（2）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资料核查。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实施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4）实地勘察及现场访问。按照计划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实施效果及满意度等，并形成现场考察记录（包括相关影像资料）。社会调查部分主要通过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问卷

调查方式完成，充分了解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知晓度、满意度和改进意见。

（5）梳理问题清单。在现场审核及勘察中，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

（6）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4.综合分析

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收集的资料，对项目进行综合分析，客观评价并打分。

5.评价报告的撰写

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编写《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报告的内容包括正文和附件两部分。由评价项目负责人根据现场及非现场评价的资料，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并对评价结论进行分析，撰写初步评价报告，提交评价报告初稿并与委托方沟通后，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经综合评价绩效得分92.5分，总体评价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15分，得分14分；过程类指标分值25分，得分22分；产出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26.5分；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具体情况详见表4。

表4. 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序号	指标	指标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1	项目决策	15	14	93.33%
2	项目过程	25	22	88%
3	项目产出	30	26.5	88.33%
4	项目效益	30	30	100%
合计		**100**	**92.5**	**92.5%**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用于考核选取项目程序是否合规、预算编制是否科学、资金配置是否合理、项目绩效是否完善。标准分值15分，综合得分14分，具体情况详见表5。

表5. 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政策相关性	1	1	100%
项目立项职能相关性	1	1	100%
项目立项需求必要性	1	1	100%
项目立项程序合规且完整性	1	1	100%
绩效目标与项目相符性	2	2	100%
绩效目标与工作相关性	2	2	100%
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性	1	1	100%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	2	2	100%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	5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合计	**15**	**14**	**93.33%**

1.项目立项总分4分，立项政策相关性1分，立项职能相关性1分，立项需求必要性1分，立项程序合规及完整性1分。

立项政策相关性：该项目立项符合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项目实施与部门职责相符；

立项职能相关性：项目立项与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职责范围相符，已纳入了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2023年度重点工作规划；

立项需求必要性：项目立项为健全社会治理制度、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全面提高网格化服务管理水平；

立项程序合规且完整性：项目立项有依据，经过单位申请，财政批复，程序符合规程。

项目立项得分4分。

2.绩效目标总分7分，绩效目标与项目相符性2分，绩效目标与工作相关性2分，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性1分，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2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相符性：该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内容相符，绩效目标设定合理；

绩效目标与工作相关性：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

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性：项目预算资金分配合理，与预期产出相互匹配；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绩效指标具体、细化且可以衡量。项目绩效目标得分7分。

3.资金投入总分4分，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023年年初，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依据预计招聘网格员数量和预计网格员工资发放资金量编制2023年镇街网格化管理预算资金1500.00万元。成本预算分析测算见表6。

表6. 镇街网格化管理资金成本预算分析表

项　目	预计招聘网格员数量（人）	预计网格员人均补贴标准（万元/年）	预算金额（万元）
专职网格员	270	4.30	1161.00
兼职网格员	550	0.60	330.00
其他费用			9.00
成本预算合计			**1500.00**

经过以上成本预算分析，该项目成本预算编制与实际发生网格员费用偏差较大，未及时调整。预算编制科学性得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2分。

项目资金投入合计得分3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用于考核项目资金到位是否及时，项目资金拨付是否及时，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程序是否合规，资金拨付程序是否健全，是否存在虚列、截留、挤占、挪用支出的情形，项目归档是否齐全，档案整理是否完整、统一。标准分值25分，综合得分22分，具体情况详见表7。

表7.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到位资金支付率	4	4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4	80%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9	7	77.78%
合计	**25**	**22**	**88%**

1.资金到位率总分2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按规定应补偿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2023年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按规定应补偿资金：2023年按照补贴标准计算的资金总额，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经核实，2023年实际到位资金为1361.50万元，按规定应补偿资金1361.5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得分2分。

2.到位资金支付率总分4分。

项目到位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支付，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资金支付情况。到位资金支付率=（2023年实际支付补助资金/2023年实际到位资金）×100%。

经审核，到位资金支付率为100%，得分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总分5分，经审核，发放资金使用符合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审批程序和会签手续完整，无虚列、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得分5分。

4.管理制度的健全性总分5分，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制定了合法、合规、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专兼职网格员月例会制度、网格员学习培训制度等，项目管理和资金支付有章可循；兼职网格员管理考核办法制度不健全，得分4分。

5.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总分9分，经审核，根据抽查样本量1236份，抽取样本中对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表示满意的数量为1076份，满意度为87%，扣0.5分，专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不完整，扣0.5分；兼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缺失，扣1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的成本、数量、质量、时效四部分，用于考核项目资金实施内容是否达到预期产出，项目资金支付是否准确，发放对象是否合规，审核确认发放时间及项目资金支

付是否及时，资金发放标准是否符合政策规定。标准分值30分，综合得分26.5分，具体情况详见表**8**。

表8.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成本指标成本节约率	项目年度成本节约率	2	2	100%
成本指标成本节约率	专职网格员人均工资标准达标率	3	2.9	96.67%
成本指标成本节约率	兼职网格员人均工资标准达标率	3	3	100%
数量指标实际完成率	专职网格员数量完成率	3	2.6	86.67%
数量指标实际完成率	兼职网格员数量完成率	3	3	100%
数量指标实际完成率	网格员人均上报民意信息数量完成率	2	2	100%
质量达标率	网格员考核合格达标率	4	3	75%
质量达标率	网格上报事项办结达标率	4	4	100%
任务完成及时率	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	3	2	66.67%
任务完成及时率	资金发放及时率	3	2	66.67%
合计		**30**	**26.5**	**88.33%**

1.成本指标总分8分。

（1）项目年度成本节约率：2023年泗水县镇街网格员管理项目预算资金1500.00万元，项目实施过程发生的成本总额为1361.50万元，成本节约率=（1500-1361.5）/1500×100%=9.23%，得2分。

（2）专职网格员人均工资标准达标率：经审核档案资料及财务资料，2023年专职网格员人均工资标准43000.00元，实际发生成本43606.00元，成本达标率=（43000-43606）/43000×100%=-1.41%，得2.9分。

（3）兼职网格员人均工资标准达标率：经审核档案资料及财务资料，2023年兼职网格员人均工资标准6000.00元，实际发生成本6001.00元，成本达标率=（6000-6001）/6000×100%=-0.01%，得3分。

成本指标总计得分7.9分。

2.产出数量总分8分。

专职网格员数量完成率：招聘专职网格员的指标值数量≥270人，实际招聘专职网格员的数量236人，实际完成率=236/270×100%=87.41%，得2.6分。

兼职网格员数量完成率：招聘兼职网格员的指标值数量≥550人，实际招聘兼职网格员的数量555人，实际完成率=555/550×100%=100.91%，得3分。

网格员人均上报民意信息数量完成率：网格员人均上报民意信息指标值数量≥60条，实际网格员人均上报民意信息数量258条，实际完成率=258/60×100%=430%，得2分。

产出数量总计得分7.6分。

3.产出质量总分8分。

网格员考核合格达标率：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经审核，抽查项目档案资料，专职网格员考核合格率100%，专职网格员考核合格达标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100%/100%×100%=100%，得3分；兼职网格员无考核，兼职网格员考核合格达标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0/100%×100%=0，得0分。

网格上报事项办结达标率：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通过查看泗水县网格化服务信息管理平台，网格上报事项办结率100%，网格上报事项办结达标率=100%/100%×100%=100%，完成率≥100%。得4分。

产出质量得分7分。

4.产出时效总分6分。

（1）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对上报问题及时解决，网

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抽取样本中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的数量/抽取样本总量×100%。

通过抽查样本量1236份，抽取样本中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的数量为1183份，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96%，得2分。

资金发放及时率：县财政按核定的各镇（街道）网格数及符合规定的网格员人数将县财政应承担的费用及时拨付到各镇街。

经审核，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2023年1月份、2月份、4月份、11月份未及时发放网格员工资，均为跨一月发放工资，得2分。

产出时效得分4分。

（四）项目效果情况

项目效益设置社会效益、群众满意度指标，用于考核项目效益情况。标准分值30分，综合得分30分，具体情况详见表9。

表9.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完善群众诉求办理机制，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10	10	100%
社会效益	网格化管理覆盖率	10	10	100%
群众满意度	服务态度满意度达标率	5	5	100%
群众满意度	工作能力满意度达标率	5	5	100%
合计		**30**	**30**	**100%**

1.社会效益总分20分

（1）设置描述性指标：通过公开招聘网格员，增强网格化队伍力量，发放网格员工作补助，及时了解镇街民情民意，承担网格内的社会服务和社会管理各项事务，完善群众诉求办理机制，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通过查看泗水县网格化服务信息管理平台，无重复上报、无投诉事项，完善了群众诉求办理机制，提升了基层社会治理水平，得10分。

（2）网格化管理覆盖率：调查网格化管理的覆盖比率。计算公式=抽取网格化管理覆盖量/抽取样本量×100%。

通过实地现场调查，网格化管理覆盖率100%，得10分。

社会效益得分20分。

2.群众满意度总分10分

指标反映群众对镇街网格员服务态度、工作能力的满意程度。

服务态度满意度达标率：服务态度满意度指标值≥95%，服务态度满意度达标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达标率≥100%得满分，低于100%每下降1%扣1分，扣完为止。

工作能力满意度达标率：工作能力满意度指标值≥95%，工作能力满意度达标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达标率≥100%得满分，低于100%每下降1%扣1分，扣完为止。

经问卷调查，抽查样本量1236人，对镇街网格员的服务态度满意的人数为1212人，服务态度满意度98%，服务态度满意度达标率=98%/95%×100%=103.16%，得分5分；对镇街网格员工作能力满意的人数为1203人，工作能力满意度97%，工作能力满意度达标率=97%/95%×100%=102.11%，得分5分。

满意度指标得分10分。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做法

1.规范项目管理。严格按照财政局有关规定与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财务规定执行，项目经费实行专项核算、专款专用。13个镇街每月根据人员变动情况报送最新网格员工资表，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业务科室和财务层层审核无误后发放给财政局集中支付中心，由财政局集中支付中心拨给13个镇街，实现资金精准规范拨付。

2.加强网格工作规范化建设水平。以县委名义出台印发《关于加强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实现网格划分调整、网格队伍管理、网格巡查走访、网格事项准入退出、网格员教育培训等工作制度化。

3.推动“多网融合”。在全市率先实施“多网融合”工作，出台《关于深化多网融合工作的实施方案》，将县公安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水电气暖信等27个部门和公共事业单位的1000余名一线人员纳入网格，组建多网融合服务队，变“部门分治”

为“联勤联动”，彻底打破了以往条块分割的治理模式，简化了群众诉求办理流程，大幅提升了事项办理质效。截至目前，印发“周动态”64期、“月通报”15期，共通过多网融合机制受理网格居民诉求561件，办结率100%。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编制不准确，项目实际成本偏差率达到9.23%

根据《关于批复2023年县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泗财预指〔2023〕1号）有关规定，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2023年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预算资金1500.00万元，按照年初预算招聘专职网格员数量270人编制成本预算；2023年度实际平均人数236人，实际发生网格员费用1361.50万元，项目实际成本偏差率达到9.23%。

2.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的满意度不高

经问卷调查，调查样本量1236份，样本中对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表示满意的数量为1076份，满意度为87%，对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的满意度不高，网格化工作宣传不到位，群众对网格化工作的知晓度较低，对网格化工作的内容、方式不了解。

3.工资发放不及时

根据《关于加强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有关规定，应根据网格员考核结

果，及时按月发放薪酬，经检查，由于财政拨付不及时，2023年1月份、2月份、4月份、11月份未及时发放，均为跨一月发放工资。

4.部分专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不完善

根据《关于加强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有关规定，各镇（街道）应坚持“谁使用，谁考核”，“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进行考勤及考核管理，各镇（街道）应进行一月一考核。经实地调查，部分镇（街道）存在考勤、考核资料不完善情况。

5.兼职网格员无考勤、考核记录

经实地调查，兼职网格员工作方式为随叫随到，无考勤记录，也没有日常工作台账记录。

七、有关建议

针对存在的上述问题，建议如下:

（一）加强预算编制，强化项目预算成本分析，实际运行过程中项目成本发生变化时应及时申请调整预算，要做到项目成本预算编制内容与实际支出内容一致。通过完善项目预算成本分析管理，正确计算成本计划的执行结果，计算产生的差异；找出产生差异的原因；正确对成本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价，进一步提出解决措施和方案，提高项目预算成本分析管理的整体效能。

（二）根据《关于加强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精神，一方面网格员要切实强化宣传，加大对网格化工作的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以便群众了解网格化工作的内容，提高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程度，促使网格员更好地为群众服务；另一方面主管部门应拿出切实可行的措施，加强与群众的沟通与联系，提高群众对网格化工作的认知程度和满意度；建议将网格化工作人员的群众满意度测评结果与其绩效工资挂钩。

（三）严格执行薪酬发放制度。每月根据网格员考核结果，健全和完善网格员工资申报机制，按时发放网格员工资。

（四）加强对专职网格员的考核管理。各镇（街道）应加强监督检查，明确岗位职责，健全考勤、考核台账，推动专职网格员切实在岗在位，充分发挥专职网格员安全隐患排查、重点人群、特殊人群服务管理与群众沟通、矛盾排查等的职能作用。

（五）加强对兼职网格员的日常管理。各镇（街道）应建立健全考勤、考核制度，设立工作台账，严格执行考勤、考核制度，强化考核监督管理。

八、其他事项说明

1.通过问卷调查抽查样本量1236人，群众对“网格化管理”的社会管理模式比较关心的问题排序如下表:

问卷调查统计表

序号	选项	人数	占比
1	安全隐患排查	864	69.90%
2	重点人群、特殊人群服务管理	697	56.39%
3	矛盾排查	687	55.58%
4	民意收集调查	657	53.16%
5	社会综治	648	52.43%
6	为民代办服务	617	49.92%
7	政策法律宣讲	593	47.98%
8	信息采集维护	471	38.11%

2.通过问卷调查抽查样本量1236人，群众对网格化管理中对社区治理作用比较关心的内容排序如下表:

问卷调查统计表

序号	选项	人数	占比
1	提高治理效率	944	76.38%
2	便于居民反映问题	785	63.51%
3	加强社区安全管理	743	60.11%
4	增强社区凝聚力	643	52.02%

3.通过问卷调查抽查样本量1236人，群众对“网格化管理"工作中面临的主要问题排序如下表:

问卷调查统计表

序号	选项	人数	占比
1	专业人才缺乏，业务能力不强	460	37.22%
2	设施投入不够，管理手段落后	332	26.86%
3	网格化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	246	19.90%
4	网格干部深入基层与群众联系不够紧密	233	18.85%

九、附件

附件 1.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2.问题清单

附件 3.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济宁晨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济宁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1

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镇街网格化管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及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4分）	政策相关性（1分）	项目的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	1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得1分	1	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该项不扣分	查阅省、市相关文件及项目实施方案
		职能相关性（1分）	项目的立项与部门职责是否相关。	1	项目立项与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职责范围相符，得0.5分； 项目已纳入了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2023年度重点工作规划，得0.5分；	1	项目实施与部门职责相符，该项不扣分	查阅三定方案
		需求必要性（1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社会发展需求。	1	项目立项为健全社会治理制度、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全面提高网格化服务管理水平，得1分。	1	为健全社会治理制度、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全面提高网格化服务管理水平，该项不扣分	查阅预算申请及审批文件
		立项程序合规且完整性（1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0.5分； 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	1	项目立项有依据，经过单位申请，财政批复，程序符合规程，该项不扣分	查阅预算申请及审批文件
	绩效目标（7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相符性（2分）	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2	项目是否设置了绩效目标，目标与立项内容是否相符，相符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设置了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项目内容相符。该项不扣分	对应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与工作相关性（2分）	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是否相关。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该项不扣分	对应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表、自评表
		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性（1分）	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是否匹配。	1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 项目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1	绩效目标设置与资金预算分配合理，相互匹配，该项不扣分	对应分析项目预算、实施方案与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2	绩效指标具体、细化且可以衡量，该项不扣分	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镇街网格化管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及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 成本效益分析是否科学、完整、准确；成本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1	成本预算编制与实际发生网格员费用偏差较大，未及时调整，扣1分	查阅实施方案及预算审批文件、成本效益分析表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发放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2分。	2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不扣分	查阅实施方案、资金分配文件
过程（25分）	资金管理（11分）	资金到位率（2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按规定应发放资金）x100%　实际到位资金：2023年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按规定应发放资金：2023年按照发放标准计算的资金总额，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资金到位率=100%，得2分； 资金到位率[90%（含）——100%]　，得1.5分； 资金到位率[80%（含）——90%]，得1分； 资金到位率[70%（含）——80%]，得0.5分； 资金到位率[0%（含）——70%]，不得分。	2	当年实际到位资金1361.5万元，按规定应发放资金1361.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该项不扣分	核对指标文件
		到位资金支付率（4分）	项目到位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支付，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资金支付情况。到位资金支付率=（2023年实际支付资金/2023年实际到位资金）x100%。	4	到位资金支付率=100%，得4分； 到位资金支付率[90%（含）——100%]　，得3分； 到位资金支付率[80%（含）——90%]，得2分； 到位资金支付率[70%（含）——80%]，得1分； 到位资金支付率[0%（含）——70%]，不得分。	4	当年实际到位资金1361.5万元，全部支付给网格员，到位资金支付率100%，该项不扣分	核对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泗水县社会治理中心镇街网格化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使用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大额项目资金的支付是否经过集体决策；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支付方式是否符合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资金使用内容符合泗水县社会治理中心镇街网格化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得1分； 资金支付方式是否符合规定，得1分； 无虚列支出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得1分。	5	资金使用依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审批程序和会签手续完整，该项不扣分	核对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实地调查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5	专兼职网格员管理考核办法制度健全，得2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得1分； 专兼职网格员月例会制度健全，得1分； 网格员学习培训制度健全，得1分；	4	项目单位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档案管理、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兼职网格员管理考核办法制度不健全，扣1分	查阅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镇街网格化管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及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组织实施（14分）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9分）	各项目的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9	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情况，满分2分； 各镇街专兼职网格员月例会每月定期召开一次，满分2分； 各镇街采用定期和不定期结合方式组织各类学习培训活动，满分1分； 镇街网格化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满分1分； 实行上岗公示，设置公示牌，满分1分； 专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是否完整，满分1分 兼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是否完整，满分1分	7	①根据抽查样本量1236份，抽取样本中对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表示满意的数量为1076份，满意度为87%，扣0.5分；②专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不完整，扣0.5分；③兼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缺失，扣1分；得分7分	抽查项目档案资料、问卷调查
	成本指标成本节约率（8分）	项目年度成本节约率（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2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率≥0得满分（不保留小数），否则，得分=节约率×分值	2	项目实际发生成本1361.5万元，成本节约率=（1500-1361.5）/1500×100%=9.23%，该项不扣分	明细账、相关支付凭证、预算编制表
		专职网格人均工资标准达标率（3分）	成本达标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3	分项成本达标率≥0，得满分；否则达标率每下降1%扣0.1分，扣完为止。	2.9	实际发生成本43606元，成本达标率=（43000-43606）/43000×100%=-1.41%，扣0.1分	核对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
		兼职网格人均工资标准达标率（3分）	成本达标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3	分项成本达标率≥0，得满分；否则达标率每下降1%扣0.1分，扣完为止。	3	实际发生成本6001元，成本达标率=（6000-6001）/6000×100%=-0.01%，该项不扣分	核对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
		专职网格数量完成（3分）	2023年招聘专职网格员的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完成率≥100%得满分，否则，得分=完成率×分值 （招聘专职网格员的数量≥270人）	2.6	审核档案资料，招聘专职网格员的数量236人，实际完成率为236/270*100%=87.4%，得2.6分。	检查项目档案资料

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镇街网格化管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及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产出（30分）	数量指标实际完成率（8分）	兼职网格员数量完成率（3分）	2023年招聘兼职网格员的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完成率≥100%得满分，否则，得分=完成率×分值 （招聘兼职网格员的数量≥550人）	3	审核档案资料，招聘兼职网格员的数量555人，实际完成率为555/550*100%=101%，得3分	检查项目档案资料
		网格员人均上报民意信息数量完成率（2分）	2023年网格员上报民意信息的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完成率≥100%得满分，否则，得分=完成率×分值 （网格员人均上报民意信息数量≥60条）	2	查看泗水县网格化服务信息管理平台，网格员上报民意信息数量20.38万条，专兼职网格员791人，网格员人均上报民意信息数量258条，实际完成率为258/60*100%=430%，得2分	查看泗水县网格化服务信息管理平台
	质量达标率（8分）	网格员考核合格达标率（4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4	网格员考核合格达标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 ①专职网格员考核合格率=100%，得3分；（专职网格员费用支出占比76%，满分赋分3分） 专职网格员考核合格率[95%（含）——100%]，得2分； 专职网格员考核合格率[85%（含）——95%]，得1分； 专职网格员考核合格率[0%（含）——85%]，不得分。 ②兼职网格员考核合格率=100%，得1分；（兼职网格员费用支出占比24%，满分赋分1分） 兼职网格员考核合格率[95%（含）——100%]，得0.75分； 兼职网格员考核合格率[85%（含）——95%]，得0.5分；	3	专职网格员考核合格率100%，专职网格员考核合格达标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100%/100%*100%=100%，得3分； 兼职网格员无考核，兼职网格员考核合格达标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0/100%*100%=0，得0分	检查项目档案资料
		网格上报事项办结达标率（4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4	网格上报事项办结达标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 网格上报事项办结率=100%，得4分； 网格上报事项办结率[95%（含）——100%]，得3分； 网格上报事项办结率[85%（含）——95%]，得2分； 网格上报事项办结率[0%（含）——85%]，不得分。	4	查看泗水县网格化服务信息管理平台，网格上报事项办结率100%，网格上报事项办结达标率==100%/100%*100%=100%，完成率≥100%。得4分	查看泗水县网格化服务信息管理平台
		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3分）	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是指：对上报问题及时解决，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抽取样本中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的数量/抽取样本总量*100%。	3	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100%，得3分； 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95%（含）——100%]，得2分； 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85%（含）——95%]，得1分； 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0%（含）——85%]，不得分；	2	抽查样本量1236份，抽取样本中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的数量为1183份，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96%，得2分	问卷调查

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镇街网格化管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及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效果（30分）	任务完成及时率（6分）	资金发放及时率（3分）	资金发放及时指：县财政按核定的各镇（街道）网格数及符合规定的网格员人数将县财政应承担的费用及时拨付到各镇街	3	当月发放当月工资，得3分； 跨一月发放工资，得2分； 跨两月发放工资，得1分； 跨两月以上发放工资，不得分；	2	审核财务资料，泗水县2023年应支付镇街网格员工资1361.5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支付镇街网格员工资1361.5万元；（其中：跨一月发放工资月份：1月份、2月份、4月份、11月份），得2分	明细账、相关支付凭证
	社会效益（20分）	完善群众诉求办理机制，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10分）	完善群众诉求办理机制，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10	1、无重复上报、无投诉事项，得10分； 2、存在重复上报、投诉事项的，按下述计算公式得分 计算公式：10分-（重复上报、投诉事项数量）/抽查样本总量*10分	10	查看泗水县网格化服务信息管理平台，无重复上报、无投诉事项，完善了群众诉求办理机制，提升了基层社会治理水平，该项不扣分	查看网格化服务管理系统
		网格化管理覆盖率（10分）	网格化管理覆盖率=抽取网格化管理覆盖量/抽取样本量*100%	10	1、抽取网格化管理全覆盖，得10分； 2、抽取网格化管理存在无网格员的，按下述计算公式得分 计算公式：10分-（无网格员的样本数量）/抽查样本总量*10分	10	经过实地调查，网格化管理覆盖率100%，该项不扣分	实地调查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态度满意度达标率（5分）	群众对镇街网格员服务态度满意程度。	5	服务态度满意度达标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达标率≥100%得满分，低于100%每下降1%扣1分，扣完为止。 （服务态度满意度指标值≥95%）	5	抽查样本量1236人，对镇街网格化管理及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满意的1212人，服务态度满意度98%，服务态度满意度达标率为98%/95%*100%=103.1%。得5分；	问卷调查
		工作能力满意度达标率（5分）	群众对镇街网格员工作能力满意程度。	5	工作能力满意度达标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达标率≥100%得满分，低于100%每下降1%扣1分，扣完为止。 （工作能力满意度指标值≥95%）	5	对镇街网格化管理及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满意的1203人，工作能力满意度97%，工作能力满意度达标率 97%/95%*100%=102.1%，得5分	问卷调查
合计				100		92.5		

附件2

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资金投入存在的问题	1	项目成本预算编制不准确，项目实际成本偏差率达到9.23% 项目预算资金15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361.5万元
组织实施存在的问题	2	兼职网格员管理考核办法制度不健全
	3	①根据抽查样本量1236份，抽取样本中对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表示满意的数量为1076份，满意度为87%；②专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不完整；③兼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缺失
成本指标存在的问题	4	专职网格员人均工资标准达标率：实际发生成本43606元，成本达标率=（43000-43606）/43000×100%=-1.41%
数量指标存在的问题	5	审核档案资料，招聘专职网格员的数量236人，实际完成率为236/270*100%=87.4%
质量指标存在的问题	6	部分专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不完善；兼职网格员考勤、考核资料缺失。 根据《关于加强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有关规定，各镇（街道）应坚持“谁使用，谁考核”，“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进行考勤及考核管理，各镇（街道）应进行一月一考核。经实地调查，部分镇（街道）存在考勤、考核资料不完善情况

附件2

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时效指标存在的问题	7	抽查样本量1236份，抽取样本中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的数量为1183份，网格员解决问题及时率96%
	8	工资发放不及时 根据《关于加强党建引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泗发〔2023〕4号）有关规定，应根据网格员考核结果，及时按月发放薪酬，经检查，2023年1月份、2月份、4月份、11月份未及时发放，均为跨一月发放工资

附件 3

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2023年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社会群众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一、调查背景

为了全面了解2023年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绩效情况，客观公正地评价资金的绩效，促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特设计该问卷。

二、调查问卷内容

（一）调查对象基本信息

本次调查对象：社会群众。

（二）调查对象基本问题

根据项目特点及评分标准的需要，调查问卷共设立10项调查内容，分别为:1.您对“网格化管理”了解程度如何。 2.您认为政府部门在推进“网格化管理”上的工作力度如何。3.您认为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如何。4.您认为“网格化管理”的社会管理模式应该覆盖哪些方面。5.您认为网格化管理对社区治理有何帮助。6.您认为当前“网格化管理"工作中面临的主要问题有哪些。7.您对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是否满意。8.您对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是否满意。9.您认为社区网格化管理是否能够及时解决居民反映的问题。10.您对社区网格化管理中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三、调查方式及计算方法

为客观反映2023年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的实施效果，评价人员对社会群众发放问卷1236份，直接向被调查人员了解2023年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开展后的社会影响。样本采用随机抽样方式选取，在现场勘查阶段及线上发放调查问卷。最后经过统计确定被调查对象满意度分值。

四、调查结果分析

调查共收回问卷1236份，具体统计如下：

1.您对“网格化管理”了解程度如何	A了解	B了解一点	C不了解	
	1065	121	50	
2.您认为政府部门在推进“网格化管理”上的工作力度如何	A很好	B一般	C差	
	1084	121	12	
3.您认为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如何	A很好	B一般	C差	
	1076	129	15	
4.您认为“网格化管理”的社会管理模式应该覆盖哪些方面	A安全隐患排查	B重点人群、特殊人群服务管理	C社会综治	D矛盾排查
	864	697	648	687
	E民意收集调查	F政策法律宣讲	G为民代办服务	H信息采集维护
	657	593	617	471
5.您认为网格化管理对社区治理有何帮助	A提高治理效率	B加强社区安全管理	C便于居民反映问题	D增强社区凝聚力
	944	743	785	643
6.您认为当前“网格化管理"工作中面临的主要问题有哪些	A网格化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	B专业人才缺乏，业务能力不强	C网格干部深入基层与群众联系不够紧密	D设施投入不够，管理手段落后
	246	460	233	332
7.您对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是否满意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不满意	
	1010	202	16	
8.您对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是否满意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不满意	
	1002	201	18	

9.您认为社区网格化管理是否能够及时解决居民反映的问题	A是	B否		
	1183	42		
10.您对社区网格化管理中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1、希望网格化管理员继续加强理论学习，更好地为群众服务 2、宣传力度小，不了解 3、不知道网格员是干什么的，也没有网格员与我沟通过，建议加强宣传力度 4、不了解，建议宣传，起不到作用 5、工作宣传不及时，不了解政策 6、对农村网格管理有很大需求吗？			

附件一：调查问卷（样表）

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为全面了解2023年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绩效情况，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绩效，促进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特设计该问卷。本问卷采用无记名方式，我们将对您的回答进行严格保密，您所提供的信息将是本次评价的重要依据。对于您的支持和合作，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问卷内容：（请在备选答案上打√）

1.您对“网格化管理”了解程度如何？

A了解　　B了解一点　　C不了解

2.您认为政府部门在推进“网格化管理”上的工作力度如何？

A很好　　B 一般　　C差

3.您认为居住地网格干部和群众的沟通及配合情况如何？

A很好　　B 一般　　C差

4.您认为“网格化管理”的社会管理模式应该覆盖哪些方面？【可多选】

A安全隐患排查　　B重点人群、特殊人群服务管理

C社会综治　　D矛盾排查　　E民意收集调查

F政策法律宣讲　　G为民代办服务　H信息采集维护

5.您认为网格化管理对社区治理有何帮助?【可多选】

A提高治理效率　　B加强社区安全管理

C便于居民反映问题　D增强社区凝聚力

6.您认为当前“网格化管理"工作中面临的主要问题有哪些？【可多选】

A网格化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

B专业人才缺乏，业务能力不强

C网格干部深入基层与群众联系不够紧密

D设施投入不够，管理手段落后

7.您对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是否满意?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不满意

8.您对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是否满意?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不满意

9.您认为社区网格化管理是否能够及时解决居民反映的问题?

A是　　B否

10.您对社区网格化管理中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泗水县社会治理服务中心2023年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社区网格员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一、调查背景

为了全面了解2023年镇街网格化管理发放资金使用情况和绩效情况，客观公正地评价资金的绩效，促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特设计该问卷。

二、调查问卷内容

（一）调查对象基本信息

本次调查对象：社区网格员。

（二）调查对象基本问题

根据项目特点及评分标准的需要，调查问卷共设立10项调查内容，分别为:1.您所在的单位以什么方式记录考勤。2.您是否了解网格化管理的具体工作内容。3.您是否参加过网格化管理相关的专业培训。4.您所在单位是否制定了有关网格化管理的工作制度。5.您所在单位是否有日常工作台账。6.您目前的考核方式是。7.您认为对网格管理人员的考核应以什么依据为主。8.您的工资发放是否及时。9.您从事的日常主要工作是。10.您对目前所从事的主要日常工作满意度如何。

三、调查方式及计算方法

为客观反映2023年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的实施效果，评价人员对社区网格员发放问卷283份，直接向被调查人员了解2023年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开展后的社会影响。样本采用随机抽样方式选取，在线上发放调查问卷。最后经过统计确定被调查对象满意度分值。

四、调查结果分析

调查共收回问卷283份，具体统计如下：

1. 您所在的单位以什么方式记录考勤	A 指纹	B 卡片签到	C 其他	D 不考勤
	51	47	181	4
2. 您是否了解网格化管理的具体工作内容	A 熟悉	B 了解	C 不清楚	
	245	38	0	
3. 您是否参加过网格化管理相关的专业培训	A 参加过	B 没参加过		
	281	2		
4. 您所在单位是否制定了有关网格化管理的工作制度	A 是	B 否	C 不清楚	
	282	0	1	
5. 您所在单位是否有日常工作台账	A 有	B 无		
	281	2		
6. 您目前的考核方式是	A 按月考核	B 按季考核	C 按年考核	D 不考核
	236	43	4	0
7. 您认为对网格管理人员的考核应以什么依据为主	A 自评	B 互评	C 上级领导评价	D 群众满意度调查
	105	143	195	197
	E 问题解决量	F 各种考勤结果	G 第三方评估	H 其他
	102	121	40	62
8. 您的工资发放是否及时	A 及时	B 不及时、跨月		
	246	37		
9. 您从事的日常主要工作是	A 基础信息采集、录入和更新	B 社情民意收集	C 发现网格中存在问题并上报	D 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和上报
	275	273	263	273
	E 卫生和健康服务工作	F 流动人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	G 养老医保等社会保障工作	H 社区安排的其他工作
	187	256	182	199
	I 其他			
	76			
10. 您对目前所从事的主要日常工作满意度如何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不满意	
	191	90	2	

附件二：调查问卷（样表）

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为全面了解2023年泗水县镇街网格化管理项目绩效情况，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绩效，促进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特设计该问卷。本问卷采用无记名方式，我们将对您的回答进行严格保密，您所提供的信息将是本次评价的重要依据。对于您的支持和合作，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问卷内容：（请在备选答案上打√）

1.您所在的单位以什么方式记录考勤？

A 指纹　　B卡片签到　　C其他　　D不考勤

2.您是否了解网格化管理的具体工作内容？

A 熟悉　　B了解　　C不清楚

3.您是否参加过网格化管理相关的专业培训？

A参加过　　B没参加过

4.您所在单位是否制定了有关网格化管理的工作制度？

A 是　　B否　　C不清楚

5.您所在单位是否有日常工作台账？

A 有　　B无

6.您目前的考核方式是？

A按月考核　　B按季考核　　C按年考核　　D不考核

7.您认为对网格管理人员的考核应以什么依据为主？【可多选】

A自评　　B互评　　C上级领导评价　　D群众满意度调查

E解决量　　F各种考勤结果　　G第三方评估　　H其他

8.您的工资发放是否及时？

A 及时　　B不及时、跨月

9.您从事的日常主要工作是？【可多选】

A基础信息采集、录入和更新　　B社情民意收集

C发现网格中存在问题并上报　　D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和上报

E卫生和健康服务工作　　F流动人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

G养老医保等社会保障工作　　H社区安排的其他工作

I其他

10.您对目前所从事的主要日常工作满意度如何？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不满意